

# 2023年度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江门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承担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和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负责住房基金、住房补贴资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专项资金的监管，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全市物业管理行业的指导和监督，负责指导城市、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承担房屋和市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指导和监督检查所管辖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负责推进工程勘察设计业的改革发展，管理全市勘察设计质量。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法规和信息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股、房地产管理股、物业管理股、城乡建设股、建筑工程和市场管理股、技术管理股，另设有机关党委。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鹤山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鹤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鹤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和造价管理站、鹤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鹤山市住房管理中心。

## 第二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5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8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9.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19.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7.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68.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9.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9.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543.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543.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32	结余分配	58	0.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33.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33.63
<b>总计</b>	30	5,377.95	<b>总计</b>	60	5,377.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43.21	4,503.82	0.00	0.00	0.00	0.00	39.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7	81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95	1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95	1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90	70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85	17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18	18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1	23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6	11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5.77	7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5.77	7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12	25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12	19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0	5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8.37	2,76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1.60	2,03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79.93	679.9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6	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3	2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401.80	40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9.04	15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65.40	76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54	8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34	6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3.34	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3.34	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26	65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6.31	28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0	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3.00	1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85.21	85.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95	37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46	17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48	19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39	0.00	0.00	0.00	0.00	0.00	39.39
22999	其他支出	39.39	0.00	0.00	0.00	0.00	0.00	39.39
2299999	其他支出	39.39	0.00	0.00	0.00	0.00	0.00	39.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43.78	3,139.61	1,404.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7	705.65	113.4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95	0.00	19.95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95	0.00	19.9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90	705.65	4.2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85	175.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18	178.93	4.2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1	233.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6	116.9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5.77	0.00	75.7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5.77	0.00	75.7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0.00	13.44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0.00	13.4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12	197.12	6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12	197.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0	52.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37	115.3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8.37	1,827.84	940.5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1.60	1,242.31	789.2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79.93	679.9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3	2.50	22.93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401.80	400.84	0.96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9.04	159.04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65.40	0.00	765.4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5.53	1.36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5.53	1.3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54	0.00	86.54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2.34	0.00	62.34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20	0.00	4.2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3.34	0.00	63.3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3.34	0.00	63.3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26	372.95	286.31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6.31	0.00	286.31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0	0.00	8.1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3.00	0.00	193.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85.21	0.00	85.2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95	372.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46	179.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48	193.4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96	36.06	3.9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9.96	36.06	3.9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9.96	36.06	3.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5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9.8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9.07	819.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7.12	257.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68.37	2,618.49	149.8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9.26	659.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503.8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503.82	4,353.94	149.8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4,503.82	<b>总计</b>	64	4,503.82	4,353.94	149.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53.94	3,103.56	1,25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07	705.65	113.4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95	0.00	19.9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95	0.00	1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90	705.65	4.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5.85	175.8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18	178.93	4.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91	233.9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6	116.96	0.00
20808	抚恤	75.77	0.00	75.77
2080801	死亡抚恤	75.77	0.00	75.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0.00	13.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4	0.00	1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12	197.12	60.00
21004	公共卫生	60.00	0.00	6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00	0.00	6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12	197.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5	29.0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0	52.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37	115.3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18.49	1,827.84	790.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1.60	1,242.31	789.29
2120101	行政运行	679.93	679.93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3	2.50	22.9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3	机关服务	401.80	400.84	0.9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9.04	159.04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65.40	0.00	765.4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5.53	1.3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6.89	585.53	1.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9.26	372.95	286.3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6.31	0.00	286.3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10	0.00	8.1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3.00	0.00	193.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85.21	0.00	85.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95	372.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46	179.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48	193.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79.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51
30101	基本工资	427.03	30201	办公费	36.26
30102	津贴补贴	428.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19.3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5.50	30205	水费	2.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91	30206	电费	18.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96	30207	邮电费	2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6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1	30211	差旅费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8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5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54.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1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70.48		公用经费合计	13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9.88	149.88	0.00	149.8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9.88	149.88	0.00	149.8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6.54	86.54	0.00	86.54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62.34	62.34	0.00	62.34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4.20	4.20	0.00	4.2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	20.00	0.00	2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63.34	63.34	0.00	63.34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63.34	63.34	0.00	63.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95	0.00	10.95	0.00	10.95	0.00	9.41	0.00	9.41	0.00	9.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总收入5,377.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543.2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3.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45万元，增长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鹤山市“金秋十月、置业鹤山”购房优惠活动费用713万元，二是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减少约285万元，三是上级资金支出减少约153万元，四是鹤山市防疫隔离酒店应急物资储备及改造工程支出减少40万元，五是补充办公经费支出减少约34万元，六是2022年办公用房装修及设备购置支出约30万元，七是2023年新增1名公务员，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2.16万元，下降4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沙坪城区主干道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程费用约97.7万元，二是增加鹤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承灾体调查费用20万元，三是工程建设管理费用支出减少24.2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9.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3.2%。主要变动情况：收回下属单位水电费及增加食堂充值款。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总支出5,377.9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543.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139.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4.66万元，增长3.1%。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新增1名公务员，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404.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39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鹤山市“金秋十月、置业鹤山”购房优惠活动费用713万元，二是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减少约285万元，三是上级资金支出减少约153万元，四是鹤山市防疫隔离酒店应急物资储备及改造工程支出减少40万元，五是补充办公经费支出减少约34万元，六是2022年办公用房装修及设备购置支出约30万元，七是减少沙坪城区主干道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程费用约97.7万元，八是增加鹤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承灾体调查费用20万元，九是工程建设管理费支出减少24.2万元等。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503.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3.94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45万元，增长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鹤山市“金秋十月、置业鹤山”购房优惠活动费用713万元，二是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减少约285万元，三是上级资金支出减少约153万元，四是鹤山市防疫隔离酒店应急物资储备及改造工程支出减少40万元，五是补充办公经费支出减少约34万元，六是2022年办公用房装修及设备购置支出约30万元，七是2023年新增1名公务员，新增2名事业编制人员，退休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2.16万元，下降4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沙坪城区主干道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工程费用约97.7万元，二是增加鹤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承灾体调查费用20万元，三是工程建设管理费用支出减少24.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503.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53.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99.32万元，下降3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镇老旧小区改造）1043.48万元指标调整至市城管局；二是振兴鹤山市建筑业发展奖励专项资金500万元未能支出；三是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与维护约200万元未能支出；四是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住房保障）约182万元未能支出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9.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94万元，下降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2020年创文专项资金

22.34万元；二是新增鹤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承灾体调查20万元；三是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财政补助剩余指标10万元未能支出，四是历史文化保护专项资金30.80万元未能支出，五是鹤山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未能招满可聘用的外聘人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95万元的8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3万元，下降1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预算10.95万元的8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万元，下降12.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预算10.95万元的8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万元，下降1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6万元，下降100%。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4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4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使用，其中局机关2辆，下属事业单位8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公务接待。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6万元，下降10.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

出0.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939.2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5.1%；组织对2023年度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财政补助、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4.2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9.5%；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公共租赁住房建设”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惠民苑保障性住房小区加装电梯工程）重点项目绩效自评。

##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惠民苑保障性住房小区加装电梯工程）

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39万元，执行数为31.16万元，完成预算的22.4%。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在惠民苑小区加装电梯，方便中老年住户上下楼梯，解决了住户上下楼梯难的问题，有效提升了住户的居住质量以及居住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绩效编制工作有待进一步细化完善，支出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按照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